**投诉登记表** 编号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投诉人** | 投诉人姓名 | 投诉人性别 | 投诉人电话号码 | 投诉人身份证号码 |
| 投诉人住址（法律文书指定送达地址，如有变更，请及时通知我局） | 邮政编码 |
| **被投诉单位** | 单位名称 | 单位主要负责人姓名、职务、联系电话 |
| 单位地址 |
| **请您如实填写，您填写的情况将作为我局调查的证据，具有证言的法律效力。****注意事项：1．投诉人不得捏造事实。2．投诉人不得虚报自己被拖欠的工资金额，也不得将其他人被拖欠的工资金额写入自己被拖欠的工资金额内。3．工程类承包人不得以拖欠农民工工资的名义索要自己的工程款、利润、质保金等款项。4．投诉人须提交本人的身份证复印件。5.核定签名不得他人代签。** |
| 您在被投诉单位的工作岗位？ | 您在被投诉单位的工作起止时间？ |
| 您投诉事件的基本情况摘要： |
| 您对您投诉的事件是否有书面证据？如有证据请提交并注明材料内容和数量。（您提供的证据材料我局只收取复印件） |
| 您投诉的明确、具体要求是什么？ |
| 您的投诉我局已受理，我局将指定劳动保障监察员为您处理，并在5个工作日内给您答复是否立案。您也可以来我局或电话询问处理相关情况。我局电话：（0791-）86612367 83807018 83807028 83807078 86625751  |
| **经本人核定（或由劳动监察员宣读），以上陈述内容均为事实，如有虚假，本人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后果。** | 投诉人签名加盖手印：  年 月 日  |